

天津市教育委员会

津教高函〔2025〕32号

关于开展第三批天津市级课程思政优秀 教学案例（本科）评选工作的通知

各普通高校、市大学软件学院：

为深入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和二十届三中、四中全会精神，落实教育部《高等学校课程思政建设指导纲要》和市教育两委《全面推进全市高等学校课程思政建设的若干举措》（津教党办〔2020〕67号），选树课程思政建设优秀成果，更好发挥课程思政教学案例的示范引领作用，经研究，决定开展第三批天津市级课程思政优秀教学案例（本科）评选工作，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工作目标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挖掘各类课程中蕴含的思想政治教育资源，将思政教育贯穿于各学科专业知识传授和能力培养的全过程。在各学校开展课程思政改革与实践的基础上，遴选推出一批天津市级课程思政本科教学优秀案例。通过交流先进做法、推广典型经验、营造浓厚氛围，展示各高校课程思政建设优秀成果，促进课程思政建设的优质教学资源、典型经验做法在不同区域、层

次、类型的学校间共建、共享、共用。

二、评选要求

（一）评选指标和评选方式

本次天津市级教学课程思政优秀教学案例（本科）计划评选 50 个左右。经各高校择优推荐、市教委组织专家委员会评选，以差额评选方式完成。

（二）推荐名额

每所高校可向市教委推荐不多于 3 个教学案例。在此基础上，南开大学、天津大学可增加 2 个推荐名额；“双一流”学科建设高校可增加 1 个推荐名额；为支持教师教育改革创新，天津师范大学、天津职业技术师范大学可在师范类专业，增加 1 个推荐名额。

（三）评选范围

1.推荐对象应当是目前正在开设的本科生课程所使用的课程思政教学案例。推荐的教学案例，可以是公共基础课程、专业课程、实践课程、体育课程、劳动课程的教学案例，**但不包括思想政治理论课教学案例。**

政治立场坚定、具有丰富教学经验和较高专业水平的在职教师，通过个人或团队（不超过 5 人）形式均可申报。案例所涉及的课程负责人（教学团队）政治立场坚定，遵纪守法，无违法违纪行为，不存在师德师风问题、学术不端等问题，五年内未出现过严重或重大教学事故。

申报案例的负责人不得同时担任本校或其它院校申报的教学案例的负责人或团队成员。

（四）申报标准

申报的课程思政教学案例，应当坚持正确政治方向，有明确的课程思政教学目标和教学内容，紧紧围绕坚定学生理想信念，以爱党、爱国、爱社会主义、爱人民、爱集体为主线，围绕政治认同、家国情怀、文化素养、宪法法治意识、道德修养等优化课程教学内容，进行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和中国梦教育、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教育、法治教育、劳动教育、心理健康教育、中华优秀传统文化教育以及职业理想和职业道德教育，充分表现学思用结合、知信行统一，增强学生勇于探索的创新精神、善于解决问题的实践能力。

申报的课程思政教学案例，应具体围绕某门课程的特定章节内容展开。案例应准确体现和表达相关教学内容，坚持以辩证唯物主义和历史唯物主义思想、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为统领，深入挖掘、科学运用各种思政元素，将思政元素有机融入课程教学，达到润物无声的育人效果。课程思政教学案例应具有针对性、时效性、创新性、示范性和可推广性。

各学校可结合自身学科专业建设实际情况，优先考虑推荐以下领域的课程思政教学案例：

（1）体现我国基础学科领域重大成果、重要进展的教学案例；

（2）体现建设健康中国、提升人民福祉、服务国家医药卫生体系建设等内容的教学案例；

（3）体现坚持全面依法治国、推进法治中国及法治政府建设、培养涉外法治人才等内容的教学案例；

(4) 体现增强中华文明传播力影响力，加强国家传播能力建设，全面提升国际传播效能等内容的教学案例；

(5) 体现全面推进乡村振兴、加快建设农业强国、发展智慧农业、致力科技兴农、维护粮食安全、树立大食物观等内容的教学案例；

(6) 体现建设现代化产业体系，推进新型工业化，加快建设制造强国、质量强国、航天强国、交通强国、网络强国、数字中国等内容的教学案例；

(7) 体现推进美丽中国建设、建设生态文明、加快发展方式绿色转型、保护生态系统稳定和生物多样性、积极稳妥推进碳达峰碳中和等内容的教学案例；

(8) 关于推进国家安全体系和能力现代化，健全国家安全体系，增强维护国家安全能力等相关内容的教学案例。

(四) 知识产权要求

申报的课程思政教学案例，应具有原创性，不得抄袭、剽窃他人作品。案例中所引用的教材内容、参考文献、参考资料或其它图片、视频、录音等智慧成果，应符合有关知识产权法律法规。如因侵权行为引起法律纠纷或争议，由参评教师和申报学校承担相应责任。

三、有关要求

(一) 材料要求

各学校报送以下材料的电子版：

1 推荐汇总表（见附件1）。规范填写并加盖学校公章，扫描成 PDF 格式文件，同时报送 word 文档。

2.每个案例的推荐表（见附件2）。规范填写并加盖学校公章，扫描成PDF格式文件，同时报送word文档。

3.案例概述。针对每个推荐的案例撰写概述。概述字数不超过1500字，报送word文档或者WPS文档。

4.案例所涉及课程的教学大纲（全本）。教学大纲须充分体现课程思政的教学要求。报送word文档或者WPS文档。在教学大纲内，对案例所涉及到的内容进行标红处理。

5.案例ppt及教学视频。针对所讲授的案例录制教学视频，视频时长不超过15分钟。导出格式为avi或MP4，文件大小不超过200M。视频应声音清晰，辨识度良好。教师是否出现在视频内，可由学校自主决定。

学校报送的教学大纲、案例ppt和教学视频，不应包括涉密或敏感信息内容。请学校严格做好内容审核。

（二）文件命名规则

一级文件夹1个，标题为：**学校第三批天津市级课程思政优秀教学案例（本科）申报材料

二级文件夹2个，标题分别为：

1.**学校第三批天津市级课程思政优秀教学案例推荐材料（该文件夹中包含学校推荐汇总表、每个案例的推荐表）

2.**学校第三批天津市级课程思政优秀教学案例申报材料（该文件夹内为每个案例单独建立子文件夹，分别命名为“**学校+负责人姓名+案例名称”，子文件夹中包括课程教学大纲、案例概述、案例ppt及教学视频）

（三）报送方式

各学校应将拟申报的案例信息在全校范围内进行不少于5个工作日的公示。公示无异议或异议已处理完毕后，方可报送市教委。

各学校于2026年1月30日（周五）前，将本校的推荐材料报送至市教委高等教育处。以U盘或光盘拷贝报送。

（四）联系人及联系方式

联系人：孙亮，联系电话：18920205122、63081579

附件：1.天津市级课程思政优秀教学案例推荐汇总表
2.天津市级课程思政优秀教学案例推荐表

